

广州市推动氢燃料电池车辆加氢设施建设 平均每年新建3个加氢站

13日，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州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其中提到：

推进氢能产业发展规划实施，编制氢能基础设施发展专项规划，推动氢燃料电池车辆加氢设施建设，到2022年平均每年新建3个加（供）氢站，参与建设广州—深圳、广州—珠海氢能运输走廊。

以下为原文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穗府办〔2020〕8号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广州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2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发展改革委反映。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12月31日

广州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2020—2022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战略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工作要求，加快建设高水平新型基础设施体系，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结合广州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抓住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珠江三角洲世界级城市群建设的重大机遇，按照推进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要求，顺应新一轮科技产业变革和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加快建设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统筹布局重大科技、产业技术创新等创新基础设施，优化升级交通、能源、物流等融合基础设施，支撑广州打造数字经济创新引领型城市，为广州创建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注入新动力。到2022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和创新水平领先全国，5G、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物联网等新技术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基本形成，为数字经济发展提供强大动能，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支撑。

——建成全国领先的信息基础设施发展高地。泛在互联、智能高效、安全可控的网络设施体系初步形成，5G网络覆盖面和应用深度领先全国，千兆光网覆盖面扩大，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应用功能不断提升，量子通信网络等未来网络加快布局。

——构筑国内一流的创新基础设施集群。率先构建以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引领，以产业技术创新基础设施为基础，以先进算力基础设施与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设施为支撑的创新基础设施集群，总体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融合应用标杆城市。城市、交通、物流、能源、教育、医疗、商贸、应急、环保、农业等领域的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智能化升级加速推进，新型基础设施产业赋能效应充分发挥，形成新基建融合应用典范。

二、主要任务

（一）注重基础支撑，加快建设信息基础设施。

1. 5G网络。推动公众移动通信5G基站站址布局专项规划修编，实现城区5G网络连续覆盖，建成辐射粤港澳大湾区的全国首批5G商用试点城市，5G发展走在全国前列。到2022年全市5G站址6.7万个（含储备站址），累计建成3.89万

个5G基站，全市5G用户数1500万户。加强5G独立组网（SA）建设，扩大700MHz频段广电5G网络试验和建设规模，加快广电5G核心网华南中心节点建设，推进广电5G信号全覆盖，争取成为广电5G首批商用城市之一。在政务服务、电网、公安、应急管理、船舶、石化、轨道交通、专业园区等重点行业和领域建设5G专网，开展5G专网实验网建设。提速建设智慧灯杆，到2022年底力争建成智慧灯杆3.4万根。开展5G应用试点示范项目建设，加快布局建设黄埔“5G+智能制造”、番禺“5G+智能网联汽车”、白云“5G+智慧物流”、越秀“5G+超高清视频”、南沙“5G+无人码头”等5G应用产业园，建设南沙“5G+政务服务大厅”，打造国家级5G产业融合应用示范区。（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文化广电旅游局、应急管理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越秀、白云、黄埔、番禺、南沙区政府，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中国铁塔广州市分公司、珠江数码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千兆光网。推动广州互联网国际出入口核心节点、国际互联网根服务器镜像节点等新型国际化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国家级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推动IPv6规模化部署，推进政府网站、新闻及广播电视媒体网站、国有企业外网网站IPv6升级改造，全面开展行业应用示范。逐步扩大千兆光网覆盖面，加快新一代面向千兆业务的XGPON设备部署，2021年在重点政企区域、小区实现超千兆业务接入能力，2022年实现主要城区、镇区XGPON全覆盖，满足千兆宽带业务发展需求。推进融合FTTR（光纤敷设到远端节点）、wifi6（第六代无线网络技术）和10GPON技术的F5G（第五代固定网络）千兆宽带小区试点。积极谋划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充分发挥4K电视网络应用试点示范带动作用，推动超高清视频逐步普及，率先建成以4K/8K超高清应用为标志的新数字家庭示范区。以花果山超高清视频产业特色小镇为载体，建设大湾区首个超高清视频制作技术协同中心，打造5G+4K/8K国家级产业基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文化广电旅游局，越秀区政府，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中国铁塔广州市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3. 物联网。支持4G（第四代移动通信技术，含LTE-Cat1，即速率类别1的4G网络）和5G移动物联网网络建设，持续加大NB-IoT（窄带物联网）建设覆盖范围，推动2G/3G（第二代移动通信技术/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物联网业务迁移转网，引导新增物联网终端向NB-IoT、4G与5G迁移，加快建成NB-IoT、4G和5G协同发展的移动物联网综合生态体系。大力推进物联网技术在智慧交通、智能家居、健康医疗、物流跟踪等重点领域的广泛应用，扩大城市感知网络应用率。（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中国铁塔广州市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4. 工业互联网。推动基础通信运营企业建设覆盖全市主要工业园区的高质量外网，加快广州开发区省级工业互联网产业示范基地建设，推动50家龙头骨干企业完成工业互联网内网改造，鼓励汽车等工业企业与基础通信运营企业深度对接合作，建设一批“5G+工业互联网”示范园区，打造一批“5G+工业互联网”典型应用场景。推动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广州）建设成为国家级网络空间核心基础设施，以标识解析国家顶级节点（广州）为牵引，引导企业接入标识解析体系和集成创新应用，推动汽车等重点行业建设运营一批标识解析二级节点，到2022年建成15个以上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累计标识解析注册量超过12亿。推动基础性平台与专业性平台协同发展，形成资源富集、各有侧重、协同集聚发展的工业互联网供给资源体系，到2022年建成1个以上国家级跨行业、跨领域工业互联网平台，5家以上行业/区域工业互联网平台，带动超过1万家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

5. 未来网络。支持通信运营商、量子通信企业及科研机构合作开展量子通信科研攻关，参加国家层面部署推动的广佛肇量子安全通信示范网和粤港澳量子通信骨干网建设。推进广州北斗产业园建设，加快推动“5G+北斗”融合发展，率先在车联网领域开展“北斗+5G”应用示范，全力推进北斗规模化应用。依托重点企业，在突破小型化低功耗低成本高性能导航型芯片等北斗系统关键技术领域加大技术攻关，在星地基融合增强等核心技术领域加强布局。根据“成熟一个，实施一个”的原则，进一步支持第六代移动通信、太赫兹通信等技术研发。（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中国电信广州分公司、中国移动广州分公司、中国联通广州分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坚持创新驱动，统筹布局创新基础设施。

6. 重大创新载体及科技基础设施。推动广州科学城、中新广州知识城高质量发展，将南沙科学城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将广州国际生物岛创建成国家生物医药政策创新试验区及世界顶尖的生物医药和生物安全研发中心，建成若干具有世界影响力的高科技园区和一批创新型特色园区。对标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聚焦深海、深地、深空等科技前沿领域，加快谋划和布局冷泉生态系统实验装置、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智能化动态宽域高超声速风洞、极端海洋动态过程多尺度自主观测科考设施等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配合支持天然气水合物钻采船建设。（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负责）

7. 产业技术创新基础设施。推动实验室建设，争取国家在我市布局建设呼吸健康领域国家实验室；提升生物岛实验室、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实验室（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实验室（广州）、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实验室等

4家省实验室科研水平；围绕“国家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市重点实验室”链条，加强重点实验室体系建设，依托高校、科研院所等单位建设一批市级重点实验室。面向新兴和未来产业发展需求，成建制、成体系、机构化引进国家级大院大所和顶尖高校在我市落户建设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加快推进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等研究院建设，打造一批高质量的技术供给平台。加强与国际国内一流科研机构、高等院校、龙头企业的交流合作，以产学研合作形式共建新型研发机构，促进全球领先的技术、研究成果、人才及资本加速向我市集聚。积极引导建设技术创新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省级以上创新平台，部署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依托龙头企业新建一批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支持大型龙头企业组建企业研究院，推动研究院开展产业共性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开展行业领域国家标准和国际标准建设。做好全市生物安全创新平台整体布局建设，加快大动物模型研究中心、P3高等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建设。（市发展改革委、教育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先进算力基础设施。支持广州超算中心建设国产新一代超级计算机系统，力争实现系统高性能计算和智能计算混合精度计算能力大于1000PF，数据存储容量大于100PB，系统综合能力保持世界领先水平。支持中国电信等运营商5G云计算中心建设，根据需求引导运营商布局集内容、网络、存储、计算于一体的边缘计算资源池节点，积极配合省改造扩容广州至各数据中心集聚区的直达通信链路建设。开展全市数据中心顶层规划，合理布局建设各类数据中心，优化数据中心存量资源。支持建设具有自主核心创新能力的绿色数据中心，以及低时延、高附加值、产业链带动作用明显的中小型数据中心，形成粤港澳大湾区低时延数据中心核心区。开展低小散旧数据中心升级改造，推进集约化建设。到2022年，设计PUE（电源使用效率）值平均低于1.3。（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9. 人工智能技术基础设施。以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为核心区全力建设广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推进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创建国家级重点创新平台，争取国家将试验区纳入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范围。支持在智能语音、智慧交通、人机协同、图像识别、智能设计与制造等领域建设国家、省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围绕人工智能关键技术重点领域组织实施重大科技专项。争取人工智能龙头企业加大在穗产业布局，建设开源开放平台。推动人工智能骨干企业针对共性技术和重点行业应用，开放面向云端训练和终端执行的开发框架、算法库、工具集等。支持人工智能应用示范场景建设，打造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应用示范场景、企业和园区。（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0. 区块链技术基础设施。支持龙头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联合建设区块链实验室、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平台，开展区块链核心技术攻关。支持建设面向中小企业创新创业的区块链孵化平台，推动申报国家级、省级孵化器。推进具有核心区块链技术的龙头企业加大在穗产业布局，建设开源开放平台。积极建设国家级区块链发展先行示范区，加强区块链产业园区建设。组织开展区块链与经济社会深度融合示范工程，把区块链技术广泛应用到数字政府、营商环境等领域，打造区块链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的特色应用场景，提供“区块链+商事服务”“区块链+电子证照”“区块链+不动产登记”等创新应用服务。（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黄埔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强化应用突破，优化升级融合基础设施。

11. 智慧城市。建设“感知智能”“认知智能”“决策智能”的“穗智管”城市运行管理中枢，实现城市运行“一张图”，做到全市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实现城市管理、社会治理“一网共治”。加快建设城市信息模型（CIM）基础平台，率先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三维电子报建、城市水务、城市体检、城市建设安全管理等领域深化应用。建立全市建成区现状数字三维信息模型，形成城市三维空间数据底板，构建涵盖地上地下、室内室外、现状未来全要素的城市建设基础数据库体系。加快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广州）人才大数据平台，提升人才精准服务能力和智能应用水平。加强智慧水务信息系统建设，构建企业级智慧供水云服务平台系统，构筑由水源到终端的全过程智慧供水体系；建设一批排水全面智能化感知设备，实现排水设施统一融合管理；建设水旱灾害防御信息化项目，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实现城市燃气智能化管理，2021年底前设计完成第二代带安全监控功能的智能燃气表，推进燃气表计量管理系统建设。到2022年构建智慧管廊运营管理平台，提升综合管廊智慧化管理水平；建设管线信息及监测预警管理平台，加强管线运行安全监管。完善城市安全立体防控网络建设，优化城市重点公共场所物联网监控设备布局。加快推进智慧社区建设，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建立智慧物业平台，创建基于CIM平台的智慧社区应用示范。汇聚市、区、镇（街）三级城市管理数据资源，打造城市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市公安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住房城乡建设局、水务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智慧交通。持续推进数字交通体系建设，完善“一个中心（交通大数据中心）、三大平台（智慧感知平台、综合业务平台、创新服务平台）”。打造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的智能汽车云控基础平台，推动广州基于宽带移动互联网智能网联汽车与智慧交通应用示范区、南沙国家级自动驾驶与智能交通示范区建设，争创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到2022

年建成200公里L3、L4级自动驾驶开放测试道路。建成城市道路临时泊位智能停车管理平台、经营性停车场和共享停车智慧停车管理平台。推动地铁线网共享云平台、轨道线网指挥平台、地铁乘客信息服务和运营管理及运营维护等方面智慧化建设，在地铁新线建设中打造新时代智慧轨道交通。加快广州白云国际机场建设运营管理全生命周期智慧化改造建设，构建与智慧城市更加融合、旅客出行更加便捷、协同决策更加高效、安全管控更加智能、商业生态精准互动的智慧化国际航空枢纽，树立数字化机场标杆。推进智慧港口基础设施建设，深化南沙港智能化示范港区建设，打造粤港澳大湾区智慧港口标杆工程。完善智慧化港航设施，建设广州港深水航道船舶三维实景出海航道场景平台。建设白云（棠溪）火车站、白云机场T3航站楼等智慧综合客运枢纽。（市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港务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南沙区政府，广州地铁集团，省机场集团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智慧物流。加快建设陆港型、空港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构建国家物流枢纽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推动物流园区、仓储中心、港口等物流平台开展一体化集配设施智能化升级。强化多式联运信息交换顶层设计，以东部公铁联运物流枢纽、白云空港航空物流枢纽、南沙海铁联运物流枢纽等重大项目为试点，推进多式联运发展。在有条件的产业园区探索建设无人机智慧配送试验区，率先在生物岛5G驾驶示范岛建设无人车智慧配送试点。推动大型仓储设施的智能化升级，鼓励货运车辆加装智能设备，加快自动化立体库、自主式AGV小车、自动驾驶叉车等数字化终端设备的普及应用。强化智能末端配送设施网络布局，将智能末端配送设施纳入公建配套设施建设范围，加大对医院、学校、办公楼宇、大型社区等区域的覆盖力度。（市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商务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港务局，广州空港经济区管委会，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智慧能源。加快推进110千伏光谱、猎桥、裕丰三座智能变电站建设。支持广州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中新广州知识城等建设智能电网示范工程。开展风光储一体化等新能源微电网技术研发，推动南沙建设“风、光、岩、燃、热、储、荷”多位一体的微能源网示范工程。推进电网管理平台、云数一体数据中心等平台建设。以存量设备主要按主站对接物联网平台、增量设备按设备直联接入方式开展输变配等领域电力物联网终端接入，全面支撑业务领域应用。探索区块链技术在电网中的应用，开展电力市场交易准入申请、虚拟电厂运营等区块链技术应用场景的实践。开展“互联网+广电网+电信网+电网”融合试点，提高城市智能感知和安全保障水平。推进智慧充电桩建设，推动在居民小区周边道路临时泊位建设公共充电桩，将充电设施建设纳入老旧小区综合改造范围，到2022年建成约5.5万个充电桩。

推进氢能产业发展规划实施，编制氢能基础设施发展专项规划，推动氢燃料电池车辆加氢设施建设，到2022年平均每年新建3个加（供）氢站，参与建设广州—深圳、广州—珠海氢能运输走廊。

（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广州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智慧教育。结合全国“智慧教育示范区”创建工作，探索人工智能、大数据、VR/AR（虚拟现实/增强现实）等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推进市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对接国家、省指导性资源，汇聚名校、名师生生成性资源，探索引入第三方特色资源，构建以互联网思维为突破口的教育资源共建共享体系。推进从化区省互联网环境下基础教育教学改革试验区建设，基于“爱种子”教学实验，以信息技术促进课堂教学改革，构建多方参与、协同创新的区域教学改革新生态。以课堂教学为主阵地，发挥优质教育资源典型辐射和示范引领作用，到2022年建成94个信息化中心学校（智慧学校）和36个融合创新示范推广项目。建设教育大数据平台，出台数据管理、共享等相关办法，开展教育大数据应用示范建设。（市教育局牵头，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6. 智慧医疗。优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体系，完善全民健康业务网络，推动各区和属地化三级医院形成健康信息专网。继续推进三级甲等医院全面普及“互联网+”医疗服务，到2022年建成75家互联网医院。完善网上发热门诊、在线诊疗、导诊分诊等互联网医疗服务，探索提供远程会诊、院外影像学会诊、远程病理、远程心电、远程检验诊断等服务。依托广州健康医疗大数据中心，逐步完善呼吸道、肾脏、肿瘤等慢性和突发传染性疾病的专科疾病数据库，实现专科疾病大数据分析应用。推广市妇儿医疗中心人工智能研究成果，提高AI（人工智能）技术和平台在影像识别、自动学习病历文本诊断方面的应用。推动三级甲等医院配备医疗废物智能收集设施，将医疗卫生机构智能化收集系统对接至广州市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完善医院精细化管理平台功能，提升重点指标的风险预警作用，为医疗服务监管和医保费用监测提供数据支持。（市卫生健康委牵头）

17. 智慧商贸。加快会展场馆5G网络建设，鼓励会展场馆和会展项目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VR等技术，推动会展场馆、服务智能化升级，促进会展数字化发展。支持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技术在商业零售场景的充分运用，推动打造一批智慧门店。支持发展“超市+餐饮”智慧超级市场新业态，布局“在线购物+”智能购物点，鼓励实体店铺搭建文化娱乐与消费体验深度融合的“一站式”无人购物场景。以北京路步行街为试点，推进街区智慧服务平台建设，打造无人零售车、无人扫地机、智能垃圾桶智慧应用等智慧商业应用场景，推动智能售货机等智慧零售终端发展，着力提升智能化、集成化和综合化等服务功能。（市商务局牵头，市公安局、生态环境局、市

场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8. 智慧应急。加强应急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应急指挥通信设备覆盖率，打造覆盖全市应急感知和通信网络体系，建设全市370MHz应急管理专用窄带无线通信网、指挥信息网、应急卫星通信网、海洋天地互联等通信网络。加快构建互联互通的应急指挥调度平台，建设“应急大脑”，建设突发应急事件指挥调度系统、应急管理大数据平台，完善全市应急管理“一张图”，实现应急数据实时监测和管理。利用5G、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建立全市智慧应急监测预警系统，全方位汇聚融合数据信息，推进监测预警系统全覆盖和智能化，加快高水平安全生产、自然灾害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建设。加强各部门预测预警系统的互联互通，提升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加快应急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现代通讯等系统整合。推进“互联网+监管”智能化升级，提高监管执法和服务企业水平。加强新型智能装备研发应用，提高应急救援实战水平。推广VR/AR技术，推进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科普体验和应急科普宣教培训。(市应急管理局牵头)

19. 智慧环保。建设生态保护大数据平台，构建覆盖全市主要区域的环境智能感知体系，对全市环境质量、污染源、生态指标等进行全过程监管。支持中新广州知识城等重点区域打造“可持续城市降温”试点示范，在生态保护、绿色发展、人居环境等方面开展智慧城市建设探索。以新型能源站、降温路面、海绵设施为基础，加快实施“酷城行动”。加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推广逆向物流回收、“互联网+回收”等智能回收模式，推进废旧家电等再生资源在线交易平台建设，提升处理设施的机械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局、商务局、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黄埔区政府，市供销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20. 智慧农业。推广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信息技术在农机装备和农机作业服务中的应用，依托北斗导航定位系统和5G通信系统，继续探索建立无人作业农场。推动从化区荔枝省级产业园农机应用智能化改造，结合增城区5G智慧农业试验区建设，打造高标准规模化的5G智慧农业产业集群，到2022年推动建设1个智慧农机装备示范基地、1个5G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广智慧数字化养殖，继续鼓励畜禽养殖场配套应用自动化数字设施设备，推进畜禽养殖智能化高质量发展。继续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溯源管理平台的推广应用，完善源头可追溯、风险可预警、质量可监控的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开展“穗农云(都市农业智慧地图)项目”建设，支持广州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建设应用，打造“三农智库”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开发完善“广州农博士”平台，实现与粤港澳大湾区“菜篮子”平台对接。(市农业农村局牵头，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配合)

三、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广州市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部门联席会议制度，统筹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工作，日常工作由市发展改革委负责，各专项工作按照现分工由各部门负责推进，统计部门建立新型基础设施统计调查体系、定期提供新型基础设施投资数据。各领域牵头部门全面对接国家、省工作部署，已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的，应加强实施情况的检查、评估，确保已安排的工作落到实处；尚未制定具体落实方案的，应明确任务及责任分工、时间节点，加强各环节工作统筹协调，推动重要事项、重点项目等尽快落实见效。各区政府落实属地责任，依照职责加大设施建设保障力度。(市有关单位、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坚持项目抓手和试点带动。

建立健全全市新型基础设施项目库，组织各类主体进行项目申报，对入库项目滚动储备、动态跟踪、动态调整。对于特别重大的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统筹纳入全市重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并择优推荐纳入国家、省重点建设项目投资计划，市、区两级行政审批事项采用“绿色通道”。积极争取国家、省各类新型基础设施布局 and 试点、试验，通过技术攻关、平台建设、项目推进和先行先试，带动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各领域取得突破。(市有关单位、各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 引导各方参与。

适度加大财政投入，市信息化建设专项以及发展改革、工业和信息化、科技等部门已有资金渠道每年安排资金投向创新基础设施、公共服务领域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用好用足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符合条件的项目争取利用专项债作为项目资本金。充分发挥市场主体作用，在发展规划、政策、项目和资金方面引导各类主体加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搭建政银企沟通交流互动平台，组织推介新型基础设施项目，推动银行、证券、保险等金融机构参与进来，支持市场主体加大项目融资。(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管局、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强化要素支撑。

完善用地、用电、用能等资源要素跟着项目走的工作机制，落实重大基础设施项目保障。统筹用地需求，将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的用地纳入全市国土空间规划，预留重大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用地空间，在用地规划条件中明确5G基站建设和用电配套需求。加强配套电力建设，围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用电需求，精准提高电网设计容量，落实国家、省有关以供负荷侧响应的定价机制。规范有关专变投资、线损分摊等收费，完善转供电收费管理。保障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用能需求，合理调整能耗指标，对新型基础设施建设相关领域予以适度倾斜。（市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广州供电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65501.html>